

類 科：國際經貿法律

科 目：貿易政策與法規（包括貿易救濟法規）

考試時間：2 小時

座號：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三)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

- 一、我國為了落實節約水源政策，規定必須具有省水功能的衛浴設備才能輸入及販售。請申論我國此項政策是否符合貿易法之規定？是否符合世界貿易組織（WTO）之規範？（25 分）
- 二、WTO 食品安全檢驗及動植物防疫檢疫協定（SPS 協定）允許會員國針對食品安全訂定安全標準，以保護國人的食品安全及健康。我國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 4 條規定，我國對於重大或突發性食品安全衛生事件，基於風險評估，限制特定地區之食品進口。請申論各國訂定的食品安全標準及檢驗措施，是否需符合最惠國待遇與國民待遇？會員國可否採取較嚴格的措施而達到高於國際標準更高的保護標準？針對當前科學知識無法證明的未知的風險，如何防範？（25 分）
- 三、依據 WTO 規範各會員國可以相互給予優惠關稅，而不必符合最惠國待遇的規定，主要有關稅暨貿易總協定（GATT）第 24 條規定及 GATT 締約國於 1979 年通過的決議「培植條款（Enabling clause）」兩項法律基礎。試論培植條款之有關規定，與 GATT 第 24 條的最主要不同，以及 WTO 允許相關會員利用培植條款而豁免最惠國待遇義務的貿易政策。（25 分）
- 四、依據 WTO 規定，各國為了保護國內產業可以採行防衛措施。請就非農品受損的情況，論述採行防衛措施的要件與程序。並請論述針對已採取反傾銷措施的貨品可否再就其受損產業採取防衛措施，以及我國「貨品進口救濟案件處理辦法」所規定得採取的救濟措施。（25 分）